檔號:保存年限:

## 財團法人台灣法學基金會 函

110.3.31 全字收文第 15346 4

地址:10479臺北市中山區合江街53號6樓

承辦人:劉文珍 電話:0225170137

Email: service@twlawfdn.org

受文者: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台法學哲字第202104090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房地合一稅政策」研討會海報 (2021040901\_Attach1. jpg)

主旨:本基金會訂於110年4月9日星期五下午2點至五點舉辦「房 地合一稅政策」研討會(詳如說明),敬請 惠予轉知所 屬人員踴躍報名,請查照。

## 說明:

- 一、立法院財委會2021年3月29日初審通過房地合一2.0相關修正草案,修法草案有4大重點,除了(1)延長短期交易課重稅的時間、(2)法人比照個人納入,(3)預售屋及(4)特定股權交易也適用房地合一稅。另外也修正房地合一成本計算中的土地漲價總數額減除等規定,以防堵避稅行為。大多數條文採行政院所提修法版本通過,規定2016年後取得房地、預售屋及特定股權交易,2年內出售課45%,逾2年、未滿5年內出售課35%。
- 二、在立法討論中,本會特別舉辦「房地合一稅政策」研討 會,從專業角度探討此一議題,希望能夠建立兼顧國家財 政收入、產業經濟發展與社會公平正義的房地合一稅制。
- 三、本會於110年4月9日星期五下午2點假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 霖澤館一樓國際會議廳(地址: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





段一號)舉辦「房地合一稅政策研討會」,請鼓勵所屬單位相關人員踴躍參加。

四、檢附研討會議程表(內含報名方式)。

正本:財政部所屬單位、會計師公會、地政士公會

副本:

電 2021/04/01文 文 11:04:20章





## 房地合一脫政策 研討會

◆時間:2021年4月9日(星期五)14:00-

◆地點: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 霖澤館 一樓國際會議廳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請由辛亥、復興南路交會處校門□進入)

◆主辦單位:台灣法學基金會、臺北大學社會科學學院:

◆協辦單位:臺北大學財政學系系友會、元照出版公司、臺北大學財政學系

◆執行單位:台灣法學基金會財政金融暨稅務法律研究中心、臺北大學社會科學學院臺灣發展研究中心

日期	4月9日(星期五)					
場次	題目				程	
報到 13:40-14:00						
開幕式 14:00-14:10		致詞人	: 謝哲勝(台灣法學基金 陳欽賢(臺北大學社會			₹)
第一場 14:10-15:00	房地合一稅修正	演講人與談人	: 陳欽賢(臺北大學社會 : 彭建文(臺北大學不動 : 許慈美(財政部賦稅署 : 黃泰賢(冠揚建設股份	產與城鄉環境學 署長)	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休息 15:00-15:10						
第二場 15:10-16:00	主持人:曾銘宗(立法委員) 演講人:于俊明(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秘書長) 與談人:林楚茵(立法委員) 與談人:趙文銘(康克爾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休息 16:00-16:10						
第三場 16:10-17:00	綜合座談	- 11	: 謝哲勝(台灣法學基語 : (依姓氏比劃順序排序 : (依姓氏比劃順序,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产	《公會全國聯合會秘書》 2/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 2系教授兼系主任)	長)
閉幕式 17:00-		致詞人	: 謝哲勝(台灣法學基金 陳欽賢(臺北大學社會			₹)

附註: 1.報告人20分鐘、與談人10分鐘、綜合座談每位與談人5分鐘,剩餘時間由主持人分配運用

- 2.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8ymeZ8zUtnQaxy536
- 3.本次研討會嚴格遵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公布「秋冬防疫專案」、「實聯制措施」及「出入八大類人潮擁擠或密閉場所強制佩戴口罩」
- 4.本次研討會不收取任何費用,歡迎有興趣者報名參加,報名人數達名額上限即截止報名。
- 5.本會保留增刪參加人員的權利
- 6.本次研討會可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
- 7.若有任何問題,請於09:00-12:00電洽02-25170137 劉小姐;或 email台灣法學基金會信箱(service@twlawfdn.org)詢問

